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高文忠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403,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7.39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高文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403,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7.39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中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家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玉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呈呈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

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李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呈呈，男，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职于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历任设备管理员、车间主任助理、工厂厂长、安环设备部部长；2024 年 8 月至今，现任职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任设备管理处处长。

李阳，男，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经济师。2011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职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任报表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职于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职于美中互利医疗有限公司任财务分析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现任职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任内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田野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一)《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